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 陳武雄 服務機關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 謂姓 名稱 謂姓 3		1.主任委員					
1	宋武/4世	/AIX 4方 4交 卵	2.			和以行	2.
香花	人偶及	未成年子	女	西己	偶及未	成年-	子女
稱	謂	姓	名	稱	謂	姓	名
妻		李茂菁					

(一) 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 (平方	積 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北縣	板橋市重慶段 60	7 地號(建地目)			7,413	2000000分之 1305	陳武雄
台北縣	板橋市重慶段 60	7 地號(建地目)			7,413	1000000 分之 2468	李茂菁
台北縣	板橋市光華段 57	7 地號(建地目)			270	10分之1	李茂菁

2. 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北縣(公尺)	坂橋市重慶段建號	2471(陽台9.2	4 平方	123.54	2分之1	陳武雄
台北縣	反橋市重慶段建號	2712(共用部分	})	6,595.97	1000000分之1305	陳武雄
台北縣	反橋市重慶段建號	2713(共用部分	})	1,446.62	100000 分之 174	陳武雄
台北縣	反橋市重慶段建號	2398		189.29	全部	李茂菁
台北縣	反橋市重慶段建號	2274(地下 3 層	量)	6,018.71	174 分之 1	李茂菁
台北縣	坂橋市光華段建號	92260(陽台17	.16平	80.09	全部	李茂菁

(二)船舶

種	類	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本欄空白										

(三) 汽車

種	汽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	碼	所	有	人
自用小客車	1997				АААН	100	00		陳武雄		
自用小客車	1998				1A23	2400	00		李茂菁		

(四) 航空器

型	式	製	造	廠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人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

(五) 存款(總金額: 16,633,085 元)

1. 新台幣存款

種	類	存	放	機	構	户	名	金	額
綜合存款(定存)		台灣銀	艮行南門	分行		陳武雄			4,500,000
綜合存款(活存)		台灣釗	艮行南門	分行		陳武雄			246,968
郵政儲金(活存)		中華垂	耶政股份	有限公司	J	陳武雄			161,493
綜合存款(定存)		台灣銀	艮行板橋	分行		李茂菁			9,100,000
優惠儲蓄(優存)		台灣銀	艮行板橋	分行		李茂菁			1,371,600
優惠儲蓄(活存)		台灣釗	艮行板橋	分行		李茂菁			117,387
綜合存款(活存)		台灣銀	艮行板橋	分行		李茂菁			67,289
郵政儲金(活存)		中華垂	耶政股份	有限公司	J	李茂菁			354,843
活儲(活存)		台北県	系板橋市	農會		李茂菁			586,132
活儲(活存)		國泰世	世華後埔	分行		李茂菁			114,311
活儲(活存)		國泰世	世華大安	分行		李茂菁			11,186
活儲(活存)		仮信剤	新業銀行			李茂菁			1,814
綜合存款(活存)		台灣銀	艮行中興	 分行		陳武雄	_		62

2. 外幣及其他幣別存款

種	類	幣	別	存	放	機	構	户	名	金折合新	額 台幣價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

(六) 外幣(指現金或旅行支票) (總價額:

幣	別	所	有	人	金	額	折	合	新	台	幣	價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

元)

(七) 有價證券(股票, 票券, 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: 124,030 元)

1. 股票(總價額:124,030元)

種類	所	有	人	股	數	票面價額	總	額
德泰科技	李	茂菁			12,088	10		120,880

板信商銀				李芃	支菁				315		10			3,	150
2. 票	券(總價	額:	元	.)											
種			類	所	有	人	單	位	數	栗面作	寶額	總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
3. 債	券(總價	額:	元	.)											
種			類	所	有	人	單	位	數	票面价	額	總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
4. 其位	也有價證	巻巻 (編	總價額:		元	(۲)									
種			類	所	有	人	單	位	數	票面價	額	總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
(八) 其他則	產														
財	產		種	į			類	所	有	人	_ 價				額
觀自在金龍	寶塔(註	1)						陳武	雄					330,	000
觀自在金龍	寶塔(註	2)						陳武	雄					595,	000
註 1:民國 8: 註 1:民國 8:											•				
(九) 債權(總金額:		元)												
種 類	債 權	人	債	務		人		及	}	地	址	金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
(十) 債務(總金額:	5, 20	0,000 元)												
種 類	債 務	人	債	權		人		及	}	地	址	金			額
房屋貸款擔 保	陳武雄		台灣中小 台北市塔			虎							5,	200,	000
(十一)事業	投資(紹	息金額	•	元)											
投資人	投	資	事	業	Ź	,	稱	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
(十二) 備討															

此致

監察院

(受理申報機關[構]全稱)

監察院公報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專刊第 151 期 245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 陳武雄 申報日期: 97年08月07日